

播撒法治种子 护航少年向阳

——探访我市首家未成年人法治教育中心

□记者 樊朋展 张蕊彤 刘凯华

“法治教育与高科技联动，互动感十足，体验感满满。”

“孩子成长路上又多了一个‘打卡地’！”

4月30日上午，由夏县人民检察院与夏县未成年人保护委员会共建的夏县未成年人法治教育中心揭牌启用。这是我市首家未成年人法治教育中心，是扎实推进未成年人保护和预防犯罪的创新实践，也是检察机关和法治教育互融互促的重要阵地。

5月9日，记者来到夏县未成年人法治教育中心，对该中心进行了探访体验。



▲法治教育场景

在夏县未成年人法治教育中心，高科技与法律知识深度融合，碰撞出了不一样的火花。“吸毒后的你”演示、VR模拟灭火训练、交通标识选一选、知识互动抢答……在这里，未成年人可以学习宪法、民法典、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法律，还能学到如何安全自护和远离“校园欺凌”等，在奇妙体验中感受法治的力量。

共绘未成年人保护“同心圆”

未成年人法治教育中心是检教合作，合力创新探索“法治实践育人”模式，增强未成年人法治观念和法律意识的又一成功实践。未成年人法治教育要开花结果，不仅要深耕教育内容，还要在可视可感方面下功夫、花力气。

“通过答题、游戏等可观、可感、



▲记者互动体验

可触的法治实践，学生可以在潜移默化中接受法治教育，提升法律素养。”参与夏县未成年人法治教育中心体验的一名教师说。

近年来，夏县人民检察院全力打造“育苗”未检工作室品牌，自觉扛起未成年人全面综合司法保护的检察责任，用心、用情做好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同时，加强与教育、民政、妇联等部门和组织的协作配合，在案件线索共享和快速办理、典型案例发布、困境儿童救助、心理咨询、家庭教育指导等方面广泛开展合作，凝聚保护合力。

“未成年人保护工作一直在路上，未成年人法治教育无止境。”夏县人民检察院相关负责人表示，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基地建设不是目的，用好才是关键。下一步，该院将广泛邀请全市未成年人参观法治基地，让更多的孩子在心中种下一颗法治的种子。



▲VR灭火体验

展示多元化法治教育场景

未成年人法治教育中心，是青少年法治教育的“加油站”。该中心占地228平方米，设有法治文化先导区、法治教育展示区和夏都风采展示区三大板块。

该中心改变了传统法治教育的“我讲你听”单一模式，采取沉浸、互动式的高科技多媒体手段，展示了集阅读、视听、模拟体验、现场教学等多种形式于一体的“边讲边学边欣赏”多元化法治教育场景，形式新颖、内容全面。

步入该中心，多媒体屏幕映入眼帘，滚动播放着夏县人民检察院关于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的电视片，有助于参观的未成年人了解检察工作、了解未成年人检察在未成年人保护中的作用。

该中心每个区域各有侧重、各具特色。法治文化先导区，展示了法治的发展史和“法”字的字体演变；法治教育展示区，以各种多媒体手段寓教于乐，让孩子们学会识别危险、远离风险；夏都风采展示区，通过微电影《小贝回家》，起到预防违法犯罪的警示作用。其中法治教育展示区凭借有趣生动的体验模式，在揭牌当天就圈了一波“小粉丝”。

法治教育展示区分为“安全篇”“预防篇”“保护篇”3个篇章，涵盖与未成年人相关的毒品、校园暴力、防火、交通安全等内容。每个篇章都设立了一些互动游戏，提高未成年人的积极性与参与性，增强法治宣传教育的知识性、实践性和趣味性。

绛县公安

构建禁毒宣传“立体网”

运城晚报讯（记者 樊朋展）连日来，绛县公安局禁毒民警联合禁毒社工以“禁毒防毒宣传先行”为思路，开展多角度、深层次的禁毒宣传活动，做足“防”功夫，在全县范围内营造出了人人自觉抵制毒品的浓厚氛围。

5月10日，在绛县各医疗卫生机构，禁毒民警和社工通过发放禁毒宣传资料、展示仿真毒品模型、一对一讲解等方式，详细为医护人员和患者普及禁毒知识，讲解毒品的种类、危害和防范方法，重点讲解了吸毒对身体的恶

劣影响。此外，禁毒民警还提醒医护人员要清醒认识毒品的危害，加强精麻药品管理。

另一边，在古城镇东吴村等地，绛县公安局禁毒民警联合禁毒社工在田间地头广泛开展了禁毒铲毒活动。活动中，禁毒民警和社工严格按照重点排查、全面踏查的工作要求，深入田间地头进行拉网式行动，确保毒品原植物的种子不落地、不生根、不发芽。

此次活动有效增强了村民的禁毒防毒意识，大家纷纷表示要积极行动起来，从现在做起，筑牢禁毒防线。



▲识毒拒毒

民警身边事

闻喜

苗木被刮引纠纷 耐心化解促和谐

运城晚报讯（记者 刘凯华）近日，闻喜县公安局阳隅派出所妥善化解一起因损坏树木引起的矛盾纠纷。事后，当事人将一面锦旗送至阳隅派出所（下图）。

日前，阳隅派出所接到辖区居民丁某报案称，自家坡地上种的20棵国槐树的部分树皮被人刮掉。该所民警迅速前往现场了解情况。经过走访排查，民警确定丁某的亲戚有作案嫌疑。原来，二人此前因浇地顺序产生过分歧，丁某的亲戚为泄愤用镰刀将丁某的国槐树皮刮掉。最终，民警对丁某的亲戚依法进行了处罚，并要求其赔偿了丁某的损失。

办案期间，民警还了解到，丁某地里的国槐树已经出售给了仇某。为了减少双方的损失，民警还邀请丁某、仇某二人就赔偿事宜进行协商，经过耐心调解，促使双方达成调解协议。至此，一起因损坏树木引发的纠纷得到及时妥善解决。



新绛

员工操作失误 民警成功挽损

运城晚报讯（记者 刘凯华）近日，新绛县经开区一加油站员工将一面写有“忠于职守，为民服务”的锦旗送到新绛县公安局三泉派出所，对该所民警帮助其挽回损失的行为表示感谢。

5月4日，三泉派出所民警接到一家加油站的员工求助称，由于他操作失误，在收款时少按了一个“0”，让原本应该收取200元的加油费到最后只收了20元。如果无法找到这名顾客，他需要自己垫付这笔加油款。

到达现场后，民警一边安抚该员工，一边对加油站的监控录像进行了调取查看，因监控设施老旧，视频较为模糊，民警随即扩大调取监控的范围。

在民警的不懈努力下，最终确认加油车辆的车牌号，并联系到了车主。经过与该车主的沟通，车主及时向加油站员工支付了未结清的加油款，这才有了开头的一幕。

河津

操作不当侧翻路边 巧遇民警及时获救



运城晚报讯（记者 张蕊彤）近日，河津市公安局僧楼派出所收到群众马某送来的一面锦旗，马某对该派出所民辅警在危机时刻对其积极救助表示感谢。

5月6日，僧楼派出所民辅警在执勤途中，看到一名女性驾驶三轮电动车因操作不当掉入路旁水渠。见状，民辅警立即行动，帮助该妇女将车辆抬出（上图）。

“太感谢你们了，这大中午的，如果不是你们，我真不知道怎么办了。”车辆被扶正后，马某激动地表示。